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古代汉语常用五百字 / 张学贤, 吴克强编著. —成都: 四川出版集团·四川辞书出版社, 2010.1

ISBN 978 7 80682 526 6

I. 古… II. ①张…②吴… III. 汉字: 古文字 研究
IV. H12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210447 号

古代汉语常用五百字

GUDAI HANYU CHANGYONG WUBAI ZI

编 著 / 张学贤 吴克强

责任编辑 / 游晓辉

责任校对 / 张晓梅 殷桂蓉 罗丽娟 陈晓玲

检 查 / 彭文江

封面设计 / 武 韵

版式设计 / 王 跃

责任印制 / 严红兵

出版发行 / 四川出版集团

四川辞书出版社

地 址 / 成都市三洞桥路 12 号

邮政编码 / 610031

印 刷 / 成都金星彩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版 次 / 2010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/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/ 880 mm×1230 mm 1 / 32

印 张 / 16.25

书 号 / ISBN 978 7 80682 526 6

定 价 / 26.00 元

* 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。

* 市场营销部电话: 028-87734330 87734332

*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寄回出版社调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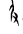
目 录

字义引申述略 (代序)	2-12
凡 例	13
音序索引	14-15
笔画索引	16-17
正 文	1-495
附1: 主要参考文献	496-497
附2: 语文课本常见古文篇目出处对照 ...	498-501
后 记	502

字义引申迷略（代序）

一 本义和引申义

多义字的若干意义中，有一个是造字时的原始意义，这个意义就是该字的本义。分析多义字各个意义之间的联系，首先要确定哪个意义是本义。本义是其他各义项的派生源头，其他各义项都或近或远与本义有着内在的联系。抓住本义就抓住了整个字义系统的纲，就可深入理解和掌握各个引申义。

确定多义字的本义，首先应从分析字形入手。汉字是形意文字，汉字的字形结构，是根据所表示的意义拟定的。如“及”字，文言文中有追上抓住、到达、达到、牵涉、兼顾、比得上、趁着等多个意义，其中哪个是本义，不是那么容易看出来的。“及”甲骨文作，是从“人”从“又”的会意字。“又”是右手之形，合指后面的人追上抓住前面的人。通过字形分析，可以判定本义是追上抓住。汉代许慎的《说文解字》就是一部专门从字形着手研究汉字造字本义的书。

其次，要考察文献用例。汉字虽然是形意文字，但有些字形表示的还不是确切意义。如“谋”是从“言”、“某”声的形声字，形旁“言”只表示字义与言语活动有关。考察《左传·庄公十年》“肉食者谋之”等早期文献用例，才可以判定它的本义是商议、谋划。又如象事字“高”，甲骨文象高楼层叠之形。考察早期文献，可以判定它表示的不是高楼，而是抽象意义“高”。再如会意字，是由两个以上意义有联系的偏旁合成表意，这种意义上的联系，往往可以作多种理解。如“閒”（后写作“间”）字，从“门”从“月”，合指门有缝隙，从门内可以见到月光。但也可以理解成门大开着，月光从门洞中照进来。只有考察“晏子为齐相。出，其御之妻从门间窥其夫”（《史记·管晏列传》）等用例，才可以判定本义是缝隙。再说汉字由于形体演变，有些字形结构已不能表示本义，就更离不开文献用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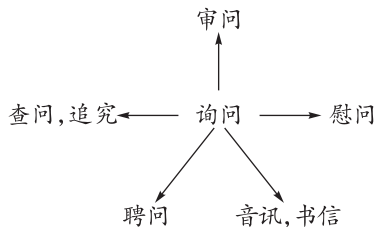
多义字的若干意义中，由本义派生出来的意义叫“引申义”。引申义与本义既有关联又有差异。关联是基础，差异是引申产生的新义。如“道”的本义

道路和引申义水道都是通行的路径，但道路是人车通行的路径，水道是水流通行的路径。再如道路和另一个引申义方法、途径，都是人们行动的凭借物，但前者是到达目的地的凭借物，后者是取得某种结果的凭借物。学习、掌握引申义，要注意分析本义和引申义的关联和差异。

引申义分直接引申义和间接引申义，由本义直接派生出来的意义叫“直接引申义”，由直接引申义派生出来的意义对本义来说是“间接引申义”。如“患”的本义是担忧、忧虑。《论语·学而》：“不患人之不己知，患不知人也。”引申为祸害、灾难，即所担忧的事情。《孟子·告子上》：“死亦我所恶，所恶有甚于死者，故患有所不避也。”祸害、灾难又引申为厌恶、憎恨。《国语·晋语》：“灵公虐，赵宣子骤谏，公患之。”[骤：屡次。]其中祸害、灾难是直接引申义，厌恶、憎恨是间接引申义。三个意义的引申脉络为：

担忧、忧虑→祸害、灾难→厌恶、憎恨

这种由甲义引申为乙义，又由乙义引申为丙义的递相引申，叫“连锁式引申”。有的本义同时有几个直接引申义。如“问”的本义为询问，由询问直接主要引申出以下各义：①审问。方苞《狱中杂记》：“苟入狱，不问罪之有无，必械手足。”②查问，追究。《左传·僖公四年》：“昭王南征而不复，寡人是问。”③慰问。晁错《论贵粟疏》：“吊死问疾。”④聘问（古代诸侯之间通问修好）。《战国策·齐策》：“齐王使使者问赵威后。”⑤音讯、书信。《晋书·陆机传》：“久无家问。”



这种由本义直接向不同方面派生出几个意义的引申叫“辐射式引申”。一个字的引申义，可以既有连锁式，又有辐射式。如上例的“患”，由本义担忧、忧虑，还直接引申为疾病。如《南史·江革传》：“革有眼患。”由疾病又间接引申为患病。如《晋书·桓石虔传》：“时有患疟疾者。”

二 字义引申的途径、方式和规律

字义引申的途径，归纳起来大致有以下几种：

（一）相似引申

相似引申是以本义和引申义所指对象的相似性作为推衍基础的引申。可以分为两个小类：一是比喻引申，即本义与引申义属于不同范畴，只在某一点上

相似。如“斗”，本指酌酒器。《诗经·大雅·行苇》：“酌以大斗。”引申为斗星。《诗经·小雅·大东》：“维北有斗，不可以挹酒浆。”酌酒器和斗星属不同范畴，只是都呈勺形，有柄。又如“浅”，由水浅引申为浅薄、肤浅。《荀子·修身》：“多闻曰博，少闻曰浅。”水浅是水层不深厚，肤浅是内容或见解不深刻。也属于不同范畴的概念，仅在不深这点上相似。二是类比引申，即本义与引申义所指事物属于同一范畴，只有某一点不同。如“获”，本指猎获。《周易·解》：“田获三狐。”引申指俘获。《左传·僖公三十三年》：“（晋军）获百里孟明视、西乞术、白乙丙以归。”[百里孟明视、西乞术、白乙丙：秦军的三员将领。]猎获、俘获都是擒住对象，不过一是擒住禽兽，一是擒住敌人。又如“相”，本指扶助盲人的人。《论语·季氏》：“危而不持，颠而不扶，则将焉用彼相矣。”引申为辅佐君主的人。两者都是辅助他人的人，也仅是辅助对象不同。这类引申实质上是同一属概念下种概念之间的引申。

（二）因果引申

因果引申是凭借事物之间因果或条件联系进行推行的引申。也可以分为两个小类。一为由因及果的引申。如“鄙”，本义指边邑。《左传·隐公六年》：“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贰于己。”边邑远离社会纷争，民风醇厚，因此引申为质朴。《庄子·胠篋》：“焚符破玺，而民朴鄙。”又如“知”的本义指知道、了解，引申义指主持、执掌。《左传·僖公三十年》：“秦晋围郑，郑既知亡矣。”《国语·越语上》：“有能助寡人谋而退吴者，吾与之共知越国之政。”只有具备了了解（事物）的条件，才能执掌（政事等）。二为由果及因的引申。如“长”，本指“长短”的“长”。“长”是生长的结果，故引申为生长、成长。袁枚《祭妹文》：“予幼从先生授经，汝差肩而坐，爱听古人节义事，一旦长成，遽躬蹈之。”生长、成长是培育的结果，故又引申为培养、抚育。韩愈《祭十二郎文》：“长吾女及汝女，待其嫁。”一事物如果同时具有几种不同的属性，有时可以引申出几种不同的结果。边邑远离文化中心，故又引申为鄙陋。

因果引申可以步步推衍，连续进行。如上例的“长”，先引申为生长、成长，又引申为培育、抚育。再如“鄙”，由边邑引申为鄙陋，鄙陋自然受人鄙视，因此又引申为轻视。《左传·宣公十四年》：“过我而不假道，鄙我也。”

（三）相关引申

相关引申是凭借事物之间的直接联系进行推行的引申。常见的有以下几种情况：

1. 事物与性状的相互引申

由事物引申为性状。“陋”，本指偏僻边远的地区。《论语·子罕》：“子欲居九夷。或曰：‘陋，如之何？’”引申为狭窄的、简陋的。《论语·雍也》：“在陋巷，人不堪其忧，回也不改其乐。”又如“常”，本义是下衣，即裙子。《逸周书·度邑》：“叔旦涕泣于常。”古人裙子是普通的服饰，因此引申为一般的、平常的等意义。《史记·扁鹊仓公列传》：“扁鹊，非常人也。”由性状引申为具有该性状的事物。如“善”，本义是美好，引申为好人好事。《荀子·劝学》：“积善成德，而神明自得，圣心备焉。”

2. 动作行为与人或事物的相互引申

(1) 由动作行为引申为动作行为的施事。如“将”，由率领引申为将领，将领是领兵之人。《史记·淮阴侯列传》：“陛下不能将兵，而善将将。”又如“北”，由败逃引申为败逃的军队。《韩非子·五蠹》：“鲁人从军战，三战三北。”《商君书·战法》：“大战胜，逐北无过十里。”

(2) 由动作行为引申为动作的受事或结果。如“使”，由派遣引申为使者，使者是派遣的对象。又如“约”，由订约、约定引申为盟约、协议。盟约是订约的结果。《史记·项羽本纪》：“怀王与诸将约曰：‘先破秦入咸阳者王之。’”贾谊《过秦论》：“纵散约败。”

(3) 由事物引申为所涉及的动作行为。如“罗”，本指捕鸟之网。《诗经·王风·兔爰》：“雉离于罗。”[离：遭遇。]引申为以罗网捕捉。《诗经·小雅·鸳鸯》：“鸳鸯于飞，毕之罗之。”[毕：长柄网，这里指用长柄网捕捉。]又如“衣”，本指上衣，引申为穿衣。《庄子·盗跖》：“不耕而食，不织而衣。”

3. 事物与功能的引申

如“防”，本指堤坝。《周礼·地官·释人》：“以防止水。”堤坝用来堵水，故引申为堵塞。《国语·周语下》：“不防川，不塞泽。”[塞：穿通，决开。泽：水聚集的地方。]又如“被”由被子引申为覆盖，被子是覆盖用的。

4. 事物的部分与整体的相互引申

如“壁”，本指军营的围墙。《史记·项羽本纪》：“及楚击秦，诸将皆从壁上观。”引申为军营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：“帝晨驰入韩信、张耳壁，夺之军。”又如“羽”，本指箭尾的羽毛，引申为箭。这是部分引申为整体。也有从整体引申为部分的。如“犀”，本指犀牛。《墨子·公输》：“荆有云梦，犀兕麋鹿满之。”引申为犀牛角或犀牛皮。曹植《七启》：“饰以文犀。”[文犀：有花纹的犀角。]《楚辞·九歌·国殇》：“操吴戈兮被犀甲。”

5. 事物与相关的另一事物的引申

(1) 由标志引申为事物。如“齿”，本指门牙，泛指牙齿。牙齿的生长状况，反映出人或动物幼少长老的情况，所以引申为年龄。又如“月”，本指月亮，引申为年月的月。阴历的月份以月亮的圆缺为标志。

(2) 事物与处所的相互引申。如“角”，本指兽角，兽角长在额角，故引申为额骨。《新唐书·李密传》：“额锐角方。”这是事物引申为处所。又如“门”，本指建筑物的出入口，推及门里居住的人员，引申为家、家族。《史记·孟尝君列传》：“文闻将门必有将，相门必有相。”[文：孟尝君名。]这是处所引申为事物。

(3) 事物引申为计量单位。如“本”，本指草木的根或茎干。《国语·晋语一》：“伐木不自本，必复生。”引申为计算草木或书籍的量词。《南史·黄震传》：“广南岁进异花数千本。”又如“声”，本指乐音，泛指声音，引申表示声音发出的次数。白居易《琵琶行》：“转轴拨弦三两声，未成曲调先有情。”

(4) 材料与成品的引申。如“管”，本指竹管。《庄子·秋水》：“是直用管窥天，用锥指地也，不亦小乎。”引申为用竹管制成的乐器。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：“百姓闻王钟鼓之声、管籥之音。”又如“革”，本指去毛的皮，引申指用革制成的甲冑。《孟子·公孙丑下》：“兵革非不坚利也。”

6. 动作行为与动作行为之间的引申

由动作行为推目的。如“记”，本义是记录、记下来。《后汉书·张衡传》：“自此以后，乃令史官记地动所从方起。”记录下来可以不忘，故引申为记住。辛弃疾《永遇乐·京口北固亭怀古》：“四十三年，望中犹记，烽火扬州路。”又如“判”，本义是分开，泛指区分，分辨。《庄子·天下》：“判天地之美，析万物之理。”分辨清楚才能作出裁决、判断，故引申为裁断。《宋书·谢晦传》：“其事已判，岂容复疑。”由目的推及达到目的采取的措施。如“约”，本义是捆绑，引申为约束限制。《论语·子罕》：“博我以文，约我以礼。”又引申为订约、约定。《史记·项羽本纪》：“怀王与诸将约曰：‘先破秦入咸阳者王之。’”订约是约束限制的手段、措施。

(四) 属种之间的相互引申

属种关系的概念可以减少或增加内涵相互过渡。字义之间的引申，从逻辑角度看，不少是属种概念的过渡。

1. 由属概念过渡为种概念

如“臭”，本义是用鼻子嗅，引申为气味。《周易·系辞上》：“其臭如兰。”

引申为难闻的气味。《吕氏春秋·遇合》：“人有大臭者，其亲戚兄弟妻妾知识，无能与居者。”气味是属概念，臭味是种概念。又如“色”，古代常用义是脸色、神色。《史记·魏公子列传》：“侯生视公子色终不变。”引申为怒色。《战国策·赵策四》：“太后之色少解。”再如“属”，本义是连接。《史记·魏公子列传》：“平原君使者冠盖相属于魏。”引申为连接词句（写作）。《史记·屈原贾生列传》：“屈平属草稿未定，上官大夫见而欲夺之。”也都是属概念过渡为种概念。

2. 由种概念过渡为属概念

如“涉”，本义是趟水过河。《吕氏春秋·慎大览》：“循表而夜涉，溺死者千有余人。”引申为渡水，渡过。《吕氏春秋·慎大览》：“楚人有涉江者，其剑自舟中坠于水。”趟水过河是种概念，渡水、渡过是属概念。“声”由乐音引申泛指声音。也是种概念过渡为属概念。

同一属概念可以过渡为几个不同的种概念，即同一个本义，可以引申出几个直接引申义，上文的“询问”直接引申为审问、慰问、查问、聘问、音讯等就属这种情况。

除属种引申外，还有同一属概念下种概念之间的引申。如“深”，本指空间距离大，引申为时间距离大，都属距离大这一属概念下的种概念。

（五）义项与义素的相互引申

一个义项往往包含多个义素，有些义项的义素，可以引申为独立的义项。如“具”，本义是准备饭食。《汉书·灌夫传》：“请语魏其具，将军旦日蚤临。”准备和饭食后来都引申为独立的义项。《左传·隐公元年》：“缮甲兵，具卒乘，将袭郑。”《战国策·齐策四》：“食以草具。”[草具：粗劣的饭食。]又如“师”，本义是军队编制的一级。《说文·巾部》：“师，二千五百人为师。”义素军队后来引申为独立的义项。《左传·庄公十年》：“十年春，齐师伐我。”而有些义项也可以转成义素。如“甲”，由军士的护身衣引申为披甲的士兵。前者如《楚辞·九歌·国殇》：“操吴戈兮被犀甲。”《左传·成公二年》：“擐甲执兵。”后者如《左传·宣公二年》：“伏甲将攻之。”“甲”在引申义中转成了义素。又如“城”，由本义城墙引申为筑城，在引申义中也成了构成义项的义素。

（六）转变词的语法功能的引申

词义往往随着词的语法功能的改变而改变。汉字是记录词或语素的，通过改变词的语法功能（有时同时改变词性）也可以产生引申义。

1. 动词、形容词使动用法的引申

如“然”，本义是燃烧。《孟子·公孙丑上》：“若火之始然，泉之始达。”

用作使动，使燃烧，引申为点燃。《汉武帝内传》：“张云锦之帙，然九光之灯。”（这一意义后来写作“燃”）又如“耻”，本义是耻辱。刘基《卖柑者言》：“坐糜廩粟而不知耻。”用作使动，使受辱，引申为羞辱，侮辱。《国语·越语上》：“昔者夫差耻吾君于诸侯之国。”“完”，本义是房屋、巢穴完整，泛指完整、完好。杜甫《石壕吏》：“有孙母未去，出入无完裙。”用作使动，意为使完好，引申为修葺、修缮。《吕氏春秋·孟冬》：“完要塞，谨关梁，塞蹊径。”“直”，本义与“曲”相对，引申为正直、公正。用作使动，意为使正直，引申为纠正。《孟子·滕文公上》：“劳之来之，匡之直之。”

2. 形容词意动用法的引申

如“鄙”由边邑引申为鄙陋，用作意动，认为鄙陋，引申为轻视。《左传·宣公十四年》：“过我而不假道，鄙我也。”“贱”，由价格低引申为地位低、卑贱，用作意动，意为认为卑贱，引申为鄙视、看不起。《齐民要术·序》：“明君贵五谷而贱金玉。”

3. 形容词、动词用作名词的引申

如“善”，本义为好。用作名词，引申为好人好事。《三国志·蜀书·诸葛亮传》：“若有作奸犯科及为忠善者，宜付有司，论其刑赏。”又如“患”，本义是忧虑、担心。《史记·廉颇蔺相如列传》：“欲勿予，即患秦兵之来。”用作名词，引申为祸患、灾祸。《孟子·告子下》：“入则无法家拂士，出则无敌国外患者，国恒亡。”再如“履”，本义是踩、走过。《诗经·小雅·小旻》：“如履薄冰。”用作名词，引申为鞋。《韩非子·外储说上》：“及反，市罢，遂不得履。”

4. 名词用作动词的引申

如“市”，本指市场。《左传·昭公三年》：“子之宅近市。”用作动词，引申为买卖。《战国策·齐策四》：“窃以为君市义。”又如“道”，本义是道路，用作动词，引申为引路。《汉书·张骞传》：“唯王使人道送我。”（这个意义后来写作“导”）

词还可以多方面改变它的语法功能（或词性），进行多种引申。如“少”，本义是数量少、不多，形容词。用作意动，意为认为少，引申为轻视、小看。《庄子·秋水》：“且夫我尝闻少仲尼之闻，而轻伯夷之义者。”又用作使动，意为使之少，引申为削弱、减少。贾谊《治安策》：“欲天下之治安，莫若众建诸侯而少其力。”又用作一般动词，引申为缺少。苏轼《记承天寺夜游》：“何夜无月？何处无竹柏？但少闲人如吾两人耳。”又用作副词，表示程度轻微，引

申为稍微。《战国策·赵策四》：“太后之色少解。”

（七）实词虚化引申

如“及”，引申义牵涉、涉及，动词。《汉书·李广苏建传》：“事如此，此必及我。”用作介词，引进动作行为关涉的对象或范围，译为“跟”、“到”等。《诗经·卫风·氓》：“及尔偕老，老使我怨。”又用作连词，连接相关的词、词组、句子。译为“和”、“与”。方孝孺《越巫》：“行闻履声及叶鸣、谷响，并皆以为鬼。”又如“既”，本义是完毕、终了，动词。用作副词，表示动作行为的完成，译为“已经”。《左传·庄公十年》：“既克，公问其故。”又用作连词，加在因果句前一分句中，确认动作行为或情况已成事实，后一分句据此推出结果。《河东记·卢佩》：“今既见疑，便当决矣。”

（八）字义轻重的相互引申

1. 由轻而重

由轻而重的字义引申，如“反”，由违背、违反引申为背离、背叛。《商君书·更法》：“反古者未必可非，循礼者未足多是也。”《汉书·李广苏建传》：“会缙王与长水虞常等谋反匈奴中。”又如“从”，由顺从、听从引申为听凭。《史记·陈涉世家》：“乃诈称公子扶苏、项燕，从民欲也。”杜甫《屏迹》：“失学从儿懒，长贫任妇怨。”

2. 由重而轻

由重而轻的字义引申，如“触”，由碰撞引申为碰着、接触。《韩非子·五蠹》：“兔走触株，折颈而死。”《捕蛇者说》：“触草木，尽死。”

其他如字义褒贬的相互引申等，不再一一赘述。

以上是从不同角度对字义引申的途径、方式试作的分析归纳。从中可见，有些引申义可以同属几种方式。如“罗”，由捕鸟的网引申为用罗网捕捉，既是事物引申为所关涉的动作行为，又是名词用作动词的引申。

从个别到一般，从具体到抽象是人类主要的认知方式，字义引申是为了概括、巩固和表示认知活动的新成果，基本趋势与人的认知活动是一致的。如“声”，本义是乐音，引申泛指声音。又如“赤”，本指比朱红稍浅的颜色。《礼记·月令》：“（夫子）乘朱路，驾赤骝。”[路：车。骝：黑鬃黑尾巴的红马。]唐·孔颖达疏：“色浅曰赤，色深曰朱。”引申泛指红色。《聊斋志异·促织》：“短小，黑赤色，顿非前物。”这是由个别到一般。由具体到抽象的，如“断”，本义为砍断。《周易·系辞》：“断木为杵。”引申为决断、果断。《汉书·霍光传》：“当断不断，反为其乱。”“约”，本义为捆缚、限制。《诗经·小雅·斯

干》：“约之高阁。”引申为约束。《论语·子罕》：“博我以文，约我以礼。”个别到一般是引申的基本趋势，也有从一般到个别的情况。如“臭”，从气味引申为臭味；“色”，从脸色、神色引申为怒色。

三 如何正确把握各个义项之间的内在联系

正确把握各个义项之间的内在联系，首先应了解字义引申的途径、方式和规律。除此以外，要具有逻辑、文字、语法、修辞等方面的知识以及运用这些知识分析事物的能力。同时，还要具有一定的历史、文化知识。如“常”，本义是下衣，即裙子。古代裙子不分男女、不论闲居或劳作、不分气候冷暖，是经常穿着的服饰，故引申出一般的、平常的、经常、恒定不变、永久等意义。又如“顿”，本义是以头叩地。《周礼·春官·大祝》：“辨九拜……一曰稽首，二曰顿首……”注：“稽首者，头至地也；顿首者，头叩地也。”疏：“二种拜俱头至地，但稽首至地多时，顿首至地则举，故以叩地言之，谓若以首叩物然。”由顿首的至地则举，引申为表示动作行为时间短暂的副词顿时、立刻。

要正确把握各个义项之间的内在联系，还要充分利用前人的研究成果，特别是各种字典、词典。字（词）典的义项，一般按字（词）义引申的远近排列，这就为分析义项间的内在联系提供了许多方便。

为了防止主观臆断，分析义项间的内在联系，要尽可能有文献等材料作依据。如“俭”，由约束引申为约束支出、省俭，再引申为歉收、不丰足。《世说新语·言语》注引“魏太子以岁俭禁酒”可资佐证。又如“风”，由空气流动为风，引申为巨大的力量、气势。有《易·说》“动万物者，莫疾于雷；桡万物者，莫疾于风”为证。

四 产生字义引申的原因

引申义在词义的发展史上十分重要，汉语词义的发展大都是通过字（词）引申这种手段来实现的。客观事物是无限的，随着自然和社会的发展变化，时时都在涌现出新的事物。人的认识也是无限的，随着认识能力的提高，不仅发现了过去许多未曾发现的事物，而且对原有事物也会有新的认识。而文字的数量是有限的，不可能无限地创造新字来记录词语，指称这些新事物、新认识。为了解决这个矛盾，人们就让原有的文字“身兼数职”，同时记录几个词语或表示几种相关的对象。如“月”，本义是月亮。后来认识到月亮的圆缺是有周期的，就用“月”来表示这个周期的时间。又如“朝”，不仅指早晨，还指称一天，早

上拜见、省视、问候，朝拜、拜访，使朝见，朝廷，上朝，某一王朝或某个皇帝统治的时期，朝着等。这样，没有另造新字，就满足了指称现实对象的需要。

五 研究字义引申的目的

一百多年前，德国语言学家洪堡特就曾指出：我们不应把语言视为僵死的制成品，而是必须在很大程度上将语言看做一种创造；我们不必去考虑语言作为事物的名称和理解的媒介所起的作用。相反，应该更细致地追溯语言与内在的精神活动紧密相连的起源，以及语言与这一活动的相互影响。从古到今的词汇随着社会文化生活的不断丰富，语用变化原则的不断应用和更新，语义的理解也不断地翻新和变化，把握同一个字各个义项的引申义系列，便可以简驭繁。这集中体现在两个方面：

（一）可较快掌握多义字的字义

研究字义引申，可较快地掌握多义字的字义，使古代汉语词汇教学走上科学、高效之路。文言文是阅读教学的难点，而文言文教学的难点又在实词。与文言语法、文言虚词比较，文言实词不仅数量大、系统性差，而且往往具有多个义项，用法十分复杂。

多义字的各个意义，分开看是一个个孤立的意义，但如果将这些义项的源流关系加以考察整理，“更细致地追溯语言与内在的精神活动”的关系，就可以构成汉字的义项系统。从本义入手，顺藤摸瓜，较快地掌握字义的系统性，避免死记硬背。如“兵”，本义是兵器，推及掌握和运用兵器的人，于是引申为士卒；再推及士卒的集合体，又引申为军队；再推及军队的职能，又引申为军事、战争；再推及战争制胜的条件措施，又引申为战略战术。这样理清了义项之间的引申脉络，能较快地掌握多义字的各个意义。有的一个基本意义同时辐射出多个义项。如“薄”，本义是草木丛生的地方，引申为迫近，由迫近又引申为小、少、轻微，再以小、少、轻微为核心，引申出①厚度小；②少仁义，不厚道；③肥力小，贫瘠；④液体气体所含的某种成分少，稀薄，淡薄；⑤福分少，命运不好；⑥用作使动，指减轻、减少；⑦用作意动，指小看、轻视。学习时，抓住核心意义，理解它们的认识联系，向多个方向推衍，可以提纲挈领，纲举目张，较快地掌握字义的系统性。

（二）可以穷源究委，加深理解

研究字（词）义引申不仅可以较快地掌握多义字（词）的各个意义。而且

还能研究字义引申，可以了解各个意义的来龙去脉，从中掌握规律，理解多义字（词）几个意义之间的关系，并由此触类旁通，全面准确地理解词义。因而理解得更确切、深刻。如《战国策·齐策四》：“左右以君贱之也，食以草具。”对“草具”，以前的注家曾作过错解。“草”的本义是草本植物的总称，引申为杂草生长的地方、荒地，又引申为粗劣不精。“具”的本义是准备饭食，引申为饭食。了解了“草”和“具”的字义引申过程，再结合语境，就能作出“粗劣的饭食”的正确解释。又如“刊”，本义为砍断，削除。《尚书·禹贡》：“随山刊木。”古代文章刻在竹简上，删改时要削除原文，因此引申为修改，删除。《三国志·蜀书·王朗传》：“刊定谬误。”了解了“刊”的本义和引申义，就能领会“不刊之论”指的是不能改动或不可磨灭的言论。

凡 例

一、收字 本字典收古代汉语中的常用字 500 个。收字主要参照王力主编的《古代汉语》、郭锡良李玲璞主编的《古代汉语》和朱振家主编的《古代汉语》中所收的常用字酌定。

二、编排 条目按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。同音字则按笔画多少的顺序编排，笔画少的在前，笔画多的在后。

三、字形 字头所用汉字形体以现在通行的为标准。字头后附繁体字，酌附异体字。根据字形分析的需要酌附甲骨文、金文、篆文等古文字字形。

四、注音 采用汉语拼音字母为字头字注音。有多个读音的字，在有关义项后或在字义解析部分之后标明与字头注音不同的读音。酌情为生难字词注音。

五、字形解说 主要从造字法的角度对字头的字形进行解说。

六、字义分析 先指出本义，再由近及远分析引申义。为适应教学需要，收列少量常见的假借义。假借义用“通‘×’”表示。

七、例证 本义、引申义、假借义后酌列书证、成语和短语等。为方便学习、理解，书证主要从中小学语文课本（包括常见课外读本）和大中专古代汉语方面的教材中选取。所列书证力求通俗、典型，具有论证性和可比性。同一字头下相同出处的书证酌出作者名。有多个书证的，大体按意义或时间先后排列。

八、字义引申网结构图 为帮助读者提纲挈领地掌握常用字的引申义，每个字头下均附有字义引申网络结构图。

九、符号说明 字形解说和字义分析中补充、说明性的文字用“()”标示，一般放于字义分析和例证之后。对字义、读音发展变化方面的说明性文字用“〈 〉”标示。对字形解说、书证和字义分析中的生难字词酌加注释，用“[]”标示。字义引申网络结构图中，“→”表示字义的引申，“……→”表示字义的演变或有待商榷之处。

十、附 为方便读者学习、使用，附有本书“主要参考文献”。全书涉及中小学语文课本文言课文百余篇，附有“语文课本常见古文篇目出处对照”，按课文篇名首字音序排列。

十一、检索 附有“音序索引”和“笔画索引”供检索。

音序索引

[A]	毕 24	畅 47	[D]	[F]	格 129	[H]	急 184
爱 1	庇 24	超 48	达 73	发 100	更 130	骇 157	疾 185
安 2	毙 25	臣 49	大 74	法 102	公 131	害 157	集 186
岸 3	蔽 25	陈 50	殆 75	反 103	功 132	含 158	给 187
按 3	辟 26	称 51	待 76	饭 104	攻 133	函 159	计 187
案 4	蔽 27	成 52	旦 76	方 104	躬 134	寒 160	记 188
傲 5	壁 28	诚 53	淡 77	防 106	拱 134	行 160	际 189
	变 28	城 54	当 77	访 107	苟 135	号 162	济 190
[B]	便 29	乘 55	导 80	废 107	构 136	好 164	既 191
拔 6	表 30	盛 56	盗 80	分 108	购 137	合 164	加 192
白 7	别 31	怨 57	道 81	坟 109	贾 137	和 166	家 193
败 8	兵 32	弛 57	得 83	奋 110	鼓 138	恒 167	甲 194
拜 9	秉 33	驰 58	登 84	风 110	固 139	后 168	假 195
谤 9	柄 33	持 59	敌 85	封 112	故 141	厚 169	驾 196
宝 10	病 34	齿 60	颠 86	奉 113	顾 142	画 170	监 197
保 10	播 35	初 61	定 86	伏 114	怪 144	怀 171	俭 198
报 11	薄 36	除 61	都 87	服 116	关 144	坏 172	检 198
抱 12	补 37	处 62	独 88	抚 117	观 145	还 173	简 199
悲 13	布 38	触 63	度 89	负 118	官 146	患 174	见 200
北 14	步 38	垂 64	端 91	复 120	冠 147	荒 175	间 201
备 15	[C]	辞 65	短 92	赋 121	管 148	会 176	荐 202
背 16	采 40	次 66	断 93	[G]	贯 149	贿 177	鉴 203
被 17	操 40	刺 67	队 94	盖 123	光 150	或 177	将 204
奔 18	草 41	赐 67	对 94	干 124	归 151	获 178	降 205
本 18	策 42	聪 68	顿 95	甘 125	规 152	[J]	交 206
崩 20	察 43	从 69	多 96	高 126	贵 153	及 180	矫 207
比 20	长 44	摧 70	夺 97	告 127	果 154	即 181	节 208
鄙 22	尝 46	存 71	[E]	革 128	过 155	极 182	解 210
币 23	常 46	错 72	恶 99				解 211

-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戒 212 | 类 243 | [P] | [S] | 数 346 | 务 382 | 衣 418 | 争 456 |
| 借 213 | 理 243 | 判 277 | 色 308 | 衰 347 | [X] | 遗 419 | 征 457 |
| 今 213 | 力 244 | 贫 278 | 善 309 | 爽 348 | 息 383 | 已 421 | 之 459 |
| 尽 214 | 历 245 | 破 278 | 上 311 | 睡 349 | 惜 384 | 以 422 | 知 460 |
| 进 215 | 厉 246 | 暴 279 | 稍 312 | 说 349 | 习 385 | 艺 424 | 执 461 |
| 浸 216 | 立 247 | [Q] | 少 313 | 私 350 | 下 386 | 异 424 | 直 462 |
| 经 216 | 利 249 | 期 281 | 射 314 | 肆 351 | 先 388 | 益 425 | 植 464 |
| 景 218 | 廉 250 | 泣 282 | 涉 315 | 素 352 | 贤 389 | 意 426 | 止 464 |
| 径 219 | 敛 251 | 迁 282 | 身 316 | 岁 353 | 险 390 | 因 427 | 指 466 |
| 旧 219 | 梁 251 | 浅 283 | 甚 317 | 遂 354 | 相 390 | 阴 429 | 至 466 |
| 咎 220 | 列 252 | 强 284 | 生 318 | 所 355 | 绘 392 | 淫 430 | 志 467 |
| 救 221 | 临 253 | 切 285 | 绳 319 | [T] | 乡 392 | 引 431 | 识 468 |
| 就 221 | 零 254 | 窃 286 | 胜 320 | 特 356 | 向 394 | 应 433 | 制 469 |
| 居 222 | 令 255 | 侵 286 | 失 321 | 体 357 | 小 395 | 颖 434 | 质 470 |
| 举 224 | 赂 256 | 亲 287 | 师 322 | 天 358 | 效 396 | 永 434 | 治 472 |
| 具 225 | 旅 257 | 禽 288 | 时 323 | 田 359 | 谢 397 | 游 435 | 涉 473 |
| 俱 226 | 履 258 | 禽 288 | 实 325 | 听 360 | 信 398 | 右 436 | 致 473 |
| 聚 227 | 虑 258 | 勤 289 | 食 327 | 通 361 | 兴 400 | 与 437 | 置 475 |
| 捐 227 | 乱 259 | 穷 290 | 使 328 | 痛 362 | 形 401 | 宇 438 | 终 476 |
| 决 228 | 落 260 | 仇 291 | 始 329 | 偷 363 | 省 402 | 语 439 | 众 477 |
| 觉 229 | [M] | 求 291 | 示 330 | 投 364 | 幸 403 | 域 440 | 重 478 |
| 绝 230 | 慢 262 | 驱 292 | 世 331 | 图 365 | 凶 404 | 欲 441 | 周 479 |
| 蹶 231 | 名 263 | 取 293 | 市 332 | 徒 366 | 休 405 | 遇 442 | 诛 480 |
| [K] | 明 264 | 去 294 | 势 333 | 退 367 | 修 406 | 御 443 | 逐 481 |
| 开 232 | 命 265 | 劝 295 | 事 334 | [W] | 臭 407 | 援 444 | 属 482 |
| 克 233 | 末 267 | 却 296 | 视 335 | 完 369 | 虚 407 | 缘 445 | 传 484 |
| 刻 234 | 没 267 | 阙 297 | 适 336 | 玩 369 | 许 409 | 怨 446 | 状 485 |
| 控 235 | 谋 268 | [R] | 逝 337 | 亡 370 | 削 410 | 约 446 | 追 485 |
| 寇 235 | 木 269 | 然 298 | 释 338 | 王 371 | 学 411 | [Z] | 资 486 |
| 苦 236 | 目 270 | 让 299 | 收 339 | 望 371 | [Y] | 载 448 | 自 487 |
| 宽 237 | 牧 271 | 忍 300 | 手 340 | 危 372 | 雅 412 | 暂 449 | 字 489 |
| 狂 237 | [N] | 任 301 | 守 341 | 微 374 | 延 413 | 造 450 | 走 490 |
| 快 238 | 内 273 | 如 302 | 受 342 | 为 375 | 言 414 | 责 451 | 卒 490 |
| 困 239 | 能 274 | 乳 304 | 书 343 | 谓 377 | 颜 415 | 贼 452 | 族 492 |
| [L] | 逆 275 | 辱 305 | 舒 344 | 文 378 | 履 415 | 张 453 | 尊 493 |
| 来 241 | 年 276 | 人 305 | 孰 344 | 闻 380 | 阳 416 | 朝 454 | 作 493 |
| 赢 242 | | 若 306 | 树 345 | 问 381 | 要 417 | 振 456 | 坐 495 |